

書面質詢

謝誓宏議員

特區政府應研究推行學生「春秋假」制度的可行性，為教育減負提質

近年來，本澳社會愈發關注學生的身心健康與教育質量問題。許多家長反映，學生在期中和期末前常出現精神疲憊、專注力下降、學習效率低下的情況，甚至導致部分學生心理壓力過大，影響身心發展。教育界人士亦指出，現行「寒假 + 暑假」的模式在調整學習節奏方面存在不足，休假過於集中而缺乏中期休整。近日，內地部分地區已開始探索推行「春秋假」，而香港、其他國家和地區亦早已設有「學期中假」或「復活節假期」等制度，效果普遍受到認可。此現象引起社會廣泛討論，亦反映出澳門在教育制度創新上有待進一步思考。

學生是教育的直接承擔者。漫長的學期往往令學生在學業和考試壓力下缺乏調整的空間，部分青少年更出現焦慮、睡眠不足等狀況。若能在春秋季設立短假，不僅能讓學生獲得適度的身心休養，還能增進學習效率，改善心理健康。教育界普遍認為，春秋假亦可為學校創造新的教育形式，例如組織研學旅行、社會實踐，讓學生在校園外接觸社會，拓展視野，實現德智體群美勞全面發展。另外，許多家長反映，當子女長期處於高壓學習狀態，家庭氛圍容易緊張，缺乏親子交流。若能設立春秋假，並在勞工政策上提供靈活配合，將能為家長與子女提供更多相處時間，緩解家庭矛盾，提升家庭幸福感。但若缺乏相應政策支持，則可能出現「學生放假、家長無暇陪伴」的落差，影響假期政策初衷。

其他國家或地區在推行學期中假期時，往往結合配套措施，例如推動研學旅行、組織社區活動、加強公共託管服務，確保學生在假期中既能獲得休養，也能有所收穫。本澳擁有眾多教育團體、社會服務機構與專業組織，若能納入政策設計，將能有效填補假期制度可能帶來的空白。

綜合而言，學生春秋假既是教育改革的探索，也是社會治理和旅遊經濟多元發展的契機。若能審慎研究並逐步試點，將為本澳教育質量提升、

家庭幸福建設和經濟結構優化帶來深遠意義。

基於此，本人向政府提出以下質詢，並要求適時給予清晰、準確、連貫和完整的回覆：

一、 政府近年已為學生「減負」推出多項措施，例如課程調整、校本活動及心理健康支援等。請問當局如何評估這些措施的成效，未來會否在假期制度方面進一步配合，以鞏固「減負」的效果？

二、 當局會否考慮就「學生春秋假」開展可行性研究與社會意見收集，或考慮在不同學段（小學、初中、高中）及公私校分層試點？

三、 若本澳推行「春秋假」具備可行性，有關部門會否同步考慮與勞工、社會工作、旅遊等相關部門協調，研究家長休假制度、社區託管服務、研學旅行活動等配套措施？